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5

部门名称：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本级）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和督察工作。

（二）按照上级立法工作部署，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参与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制定项目的建议，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政府规章草案制定项目的建议。

（三）负责区政府、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区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上报备案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北戴河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各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区政府委托，协调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区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区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区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

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对全区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七）负责制定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对仲裁工作协助管理。

（八）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28.6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8.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6.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3
	30			61	
总计	31	456.60	总计	62	45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8.95	408.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00	281.00					
20402	公安	8.64	8.64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	8.64					
20406	司法	272.36	272.36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61	237.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21	6.21					
2040605	普法宣传	4.00	4.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52	2.52					
2040610	社区矫正	5.28	5.2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74	16.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8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	5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4	3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07	就业补助	31.56	31.5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56	31.56					
20808	抚恤	0.87	0.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3	26.8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3	2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	1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7	1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6.58	284.81	171.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66	206.50	122.15			
20402	公安	8.64		8.64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		8.64			
20406	司法	320.02	206.50	113.51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61	206.50	31.1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21		6.21			
2040605	普法宣传	4.00		4.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52		2.52			
2040610	社区矫正	5.28		5.2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4.39		64.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35.88	4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	35.00	1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4	13.68	1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07	就业补助	31.56		31.5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56		31.56			
20808	抚恤	0.87	0.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1	26.51	0.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1	26.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	10.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7	1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8.66	328.6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19	8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81	2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92	15.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8.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6.58	456.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3	0.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6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6.60	总计	64	456.60	45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6.58	284.81	171.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66	206.50	122.15
20402	公安	8.64		8.64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		8.64
20406	司法	320.02	206.50	113.51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61	206.50	31.1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21		6.21
2040605	普法宣传	4.00		4.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52		2.52
2040610	社区矫正	5.28		5.2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4.39		64.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35.88	4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	35.00	1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4	13.68	1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07	就业补助	31.56		31.5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56		31.56
20808	抚恤	0.87	0.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1	26.51	0.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1	26.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	10.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7	1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1.86	30201	办公费	0.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8.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1.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			
人员经费合计		255.75	公用经费合计					2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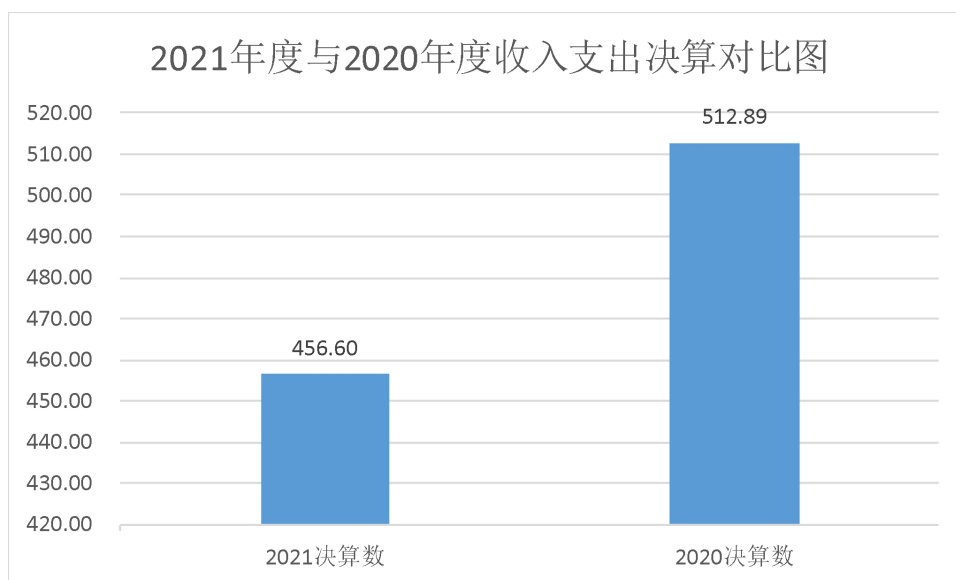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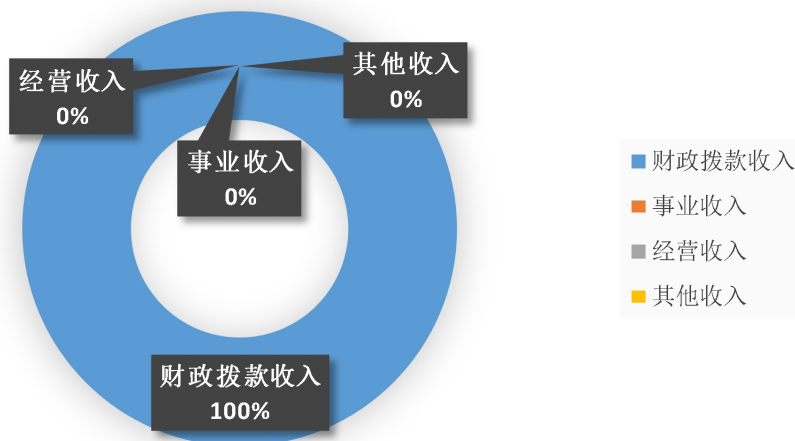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56.6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6.28 万元，降低 11.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一下达 2021 年中央级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收入、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08.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8.95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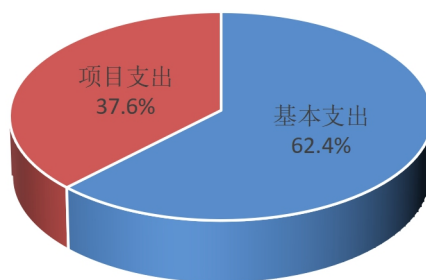
2021年度收入类型占比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56.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4.81 万元，占 62.4%；项目支出 171.77 万元，占 37.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2021年度按支出性质占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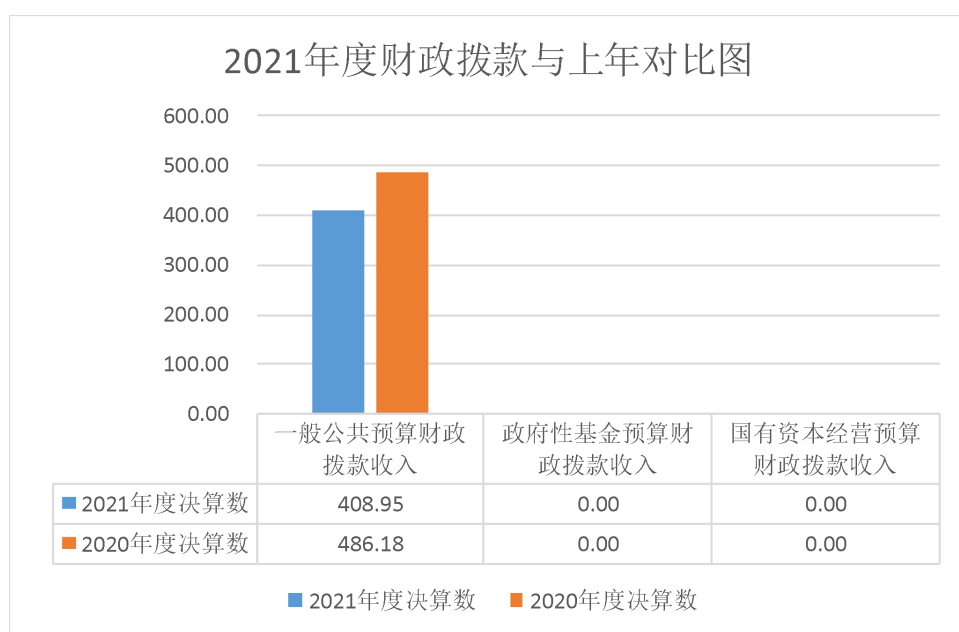
四、财政

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8.9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77.24 万元,降低 15.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456.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1 万元,降低 0.7%,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8.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24 万元,降低 15.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456.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1 万元,降低 0.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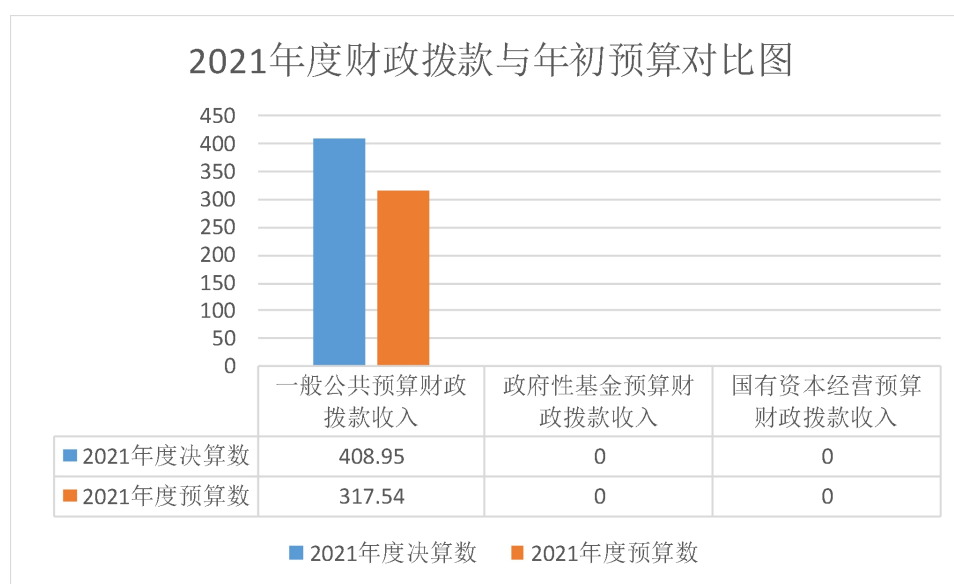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8%,比年初预算增加 91.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45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8%,比年初预算增加 139.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人员工资及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

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8.8%，比年初预算增加 91.41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及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43.8%，比年初预算增加 139.04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及项目经费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6.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28.66 万元，占 72.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5.19 万元，占 18.7%，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6.81 万元，占 5.9%，主要用于医疗保障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5.92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4.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9.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0 万元，支出决算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71.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依法治区宣传”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76 万元。其中，对“依法治区宣传”“法律援助”等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设定，组织管理等绩效管理指标和结果绩效指标综合得分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法律援助项目及依法治区宣传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律援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2 万元，执行数为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产出指标 100.0%；完成效益指标 100%；完成满意度指标 100.0%。未发现问题。

（2）依法治区宣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产出指标 100.0%；完成效益指标 100%；完成满意度指标 100.0%。未发现问题。

（3）法制工作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21 万元，执行数为 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产出指标 100.0%；完成效益指标 100%；完成满意度指标 100.0%。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北戴河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项目单位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主管部门 (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 事中评价 ☐ 事后评价 ☒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 评价组 ☐ 中介机构 ☐

填报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北戴河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2.52	2.52	2.52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2	2.52	2.52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指导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建立完善的法律援助法律工作体制和机制,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区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具体完成 2.52 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件)	40	20	2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98%	98%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照工作要求按时完成预定计划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预算数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已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工作效率提高	已完成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95%	95%	6	6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办公	实现绿色办公	已完成	7	7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	较好的满足工作需求	已完成	7	7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及救助服务满意度	98%及以上	98%	10	10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完成	100%	100%	10	10
	总分(共计 100 分)						90
	评价等级(优: 90(含)-100 分;良: 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 60 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评价组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北戴河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依法治国宣传

项目单位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主管部门 (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 事中评价 ☐ 事后评价 ☒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 ☐ 评价组 ☐ 中介机构 ☐

填报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北戴河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依法治国宣传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4	4		4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全区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增强法治化管理水平, 促进全区民主与法制建设		实际完成 4 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印制各种法律宣传资料数量	10000	10000	20	2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工作覆盖比率	98%	98%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项目计划完成工作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预算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已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工作效率提高	已完成	8	8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提供普法宣传服务数量	15	15	8	8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办公	实现绿色办公	已完成	6	6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	较好的满足工作需求	已完成	8	8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共计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优: 90 (含) -100 分; 良: 80 (含) -90 分; 中 60 (含) -80 分; 差: 60 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评价组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北戴河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工作

项目单位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主管部门 _____ (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_____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 事中评价 ☐ 事后评价 ☒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 评价组 ☐ 中介机构 ☐

填报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北戴河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法制工作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6.21	6.21		6.21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1	6.21		6.2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依法行政，法制法治政府建设。		实际完成 6.21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合法行政、合理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统一	100%	100%	10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率	99%及以上	99%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工作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数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已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工作效率提高	已完成	8	8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法治政府	100%	100%	8	8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实现绿色办公	已完成	7	7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	较好的满足工作需求	已完成	7	7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制度建设和实施效果	100%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共计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评价组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全年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全部为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0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8.10 万元，降低 21.8%。主要原因是人员因素造成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